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论坛征文启事

2012-04-01

各位学界同仁：

近年来，民族地区地方基层是中国社会矛盾和冲突的高发区，地方治理正值一个特殊的重要时期。为维护地方社会稳定，促进地方社会发展，中央正在全方位加强民族地区的社会建设，其中有些重要举措可以说史无前例，这一方面表明了中央加强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的决心，另一方面，也说明了民族地区地方治理在中国整体治理中的重要性。

中国社会学会拟于2012年7月13日—16日在宁夏银川召开以“社会管理创新：理论与实践”为主题的中国社会学会2012年会。为深入探讨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的困境和破解对策，总结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的经验和创新模式，经中国社会学会批准，宁夏大学政法学院于年会中主办“民族地区地方治理”分论坛。分论坛由宁夏大学政法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潘忠宇教授负责。诚邀国内外从事地方治理及相关领域研究的专家学者共同探讨。现向全国学界同仁征集论文，诚邀您不吝赐稿，参与研讨。

一、论坛主办单位：宁夏大学政法学院

二、论坛参考选题：

1.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的理论与方法；
2. 民族地区基层社会治理方式变迁；
3.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历史、经验与反思；
4.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模式比较；
5.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的特殊困境；
6. 民族地区公共品供给与管理；
7. 民族地区社会组织发展与管理创新；
8. 民族地区社会工作与地方治理；
9. 民族地区城市化中新社区治理模式
10. 民族地区养老困境与养老模式选择；
11. 民族地区社会特殊人群的社会生存；
12. 民族地区新农村建设与农民生活环境管理；
13. 民族地区农民文化生活与农村社区文化建设；
14. 民族地区乡村社会治安困境与改善对策；
15. 民族地区村民自治、精英治理与乡村社会重建；
16. 民族地区乡村家族宗族关系与地方治理；
17. 民族地区乡规民约与乡村社会秩序；
18. 民族地区生态移民过程中的社会治理模式；
19.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典型经验与个案研究；
20. 民族地区地方治理其它问题研究。

三、征文要求

1. 凡符合本次论坛主题内容且未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报告过或公开刊物上发表过的论文均可报送。征文指南仅为选题提供参考，投稿者围绕论坛主题可从不同层面、不同视角确定具体论文题目。凡被论坛录用的文章，将被收录到《中国社会学会2012年年会“民族地区地方治理”论坛论文集》中，部分论文将获邀在论坛上进行交流研讨，并在会后择优出版，请严格按照相关文献著录规则提交与会论文。

2. 学术规范的要求

(1) 稿件第一页应包括以下信息：文章标题、作者姓名、单位、职称、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电邮地址；

(2) 稿件第二页应包括以下信息：文章标题、中文摘要，不超过200字、3-5个中文关键词、英文标题、作者姓名的汉语拼音、英文摘要，不超过150字；

(3) 文章凡采用他人成说，务必加注说明。在引文后加括号注明作者、出版年份及页码，详细文献出处作为参考文献列于文后，以作者、出版年份、书（或文章）名、出版单位（或期刊名）、出版地点排序。文献按作者姓氏的第一个字母依A-Z顺序分中、英文两部分排列，中文文献在前，英文文献在后。引文中的英文部分，专著名用斜体，论文题目写入“”号内。作者自己的说明放在当页脚注；

(4) 文章字数以8000--12000字为宜。

四、提交方式

1. 论文提交截止日期：2012年6月20日。

2. 邮件主题请标注为“姓名+年会论文”

邮箱：zgmzllxh@163.com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亮

联系电话：13995393677

地址：宁夏大学政法学院

邮编：750021

宁夏大学政法学院

2012年3月30日

计划参会回执表

参会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联系 电话	电子信箱	拟提交论文题目

注：本回执请与2012年5月20日前回复本邮箱：zgmzllxh@163.com